

普宁市大坝镇人民政府

关于普宁市科迪大板透明微晶玻璃生产线 建设项目未批先建建(构)筑物房地产 评估服务取消情况说明书

《普宁市科迪大板透明微晶玻璃生产线建设项目未批先建建(构)筑物房地产评估服务》(采购项目编码:4452810070332782603240526)于2026年3月24日至2026年3月26日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公布(发布链接:<https://ygp.gdzwfw.gov.cn/zjfwcs/gd-zjcs-pub/purchaseNotice/view/4452810070332782603240526?>),2026年3月27日选取中选机构中山市梵亚资产评估与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,2026年4月1日发出中选通知书。因大坝镇执法队罚没权收回,不需要对普宁市科迪大板透明微晶玻璃生产线建设项目未批先建建(构)筑物房地产评估服务项目进行罚没前期评估,不需要评估服务,经双方友好协商,一致同意取消该项服务。

特此说明。

普宁市大坝镇人民政府

2026年4月9日

中山市梵亚资产评估与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9日